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8年10月20日 星期六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108

(上接B107版)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时,本基金可以与在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9月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8,736,229.99	94.60
	其中:股票	98,736,229.99	94.60
2	基金投资	-	-
3	国债逆回购投资	-	-
	其中:国债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入返售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263,332.26	5.91
8	其他资产	97,866.73	0.09
9	合计	105,099,429.00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	-
B	医药	4,355,053.20	4.17
C	制造业	42,681,428.66	40.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90,191.85	2.61
E	建筑业	3,296,153.00	3.15
F	批发和零售业	346,912.00	0.3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16,638.00	2.5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75,748.00	3.52
J	金融业	28,446,018.74	27.22
K	房地产业	5,138,865.40	4.9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66,835.40	3.3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66,373.14	1.12
O	国防军工、国防和军事服务业	-	-
P	教育、教育和其他服务业	148,047.00	0.14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48,296.00	0.62
S	综合	-	-
合计		98,736,229.99	94.61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投资股票。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控股股东债务重组及股权质押整体变化情况

2018年10月18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昌投资”)的通知,楚昌投资已与中信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签订了《债务重组合同》,楚昌投资拟引入投资者信达进行债务重组暨股权结构转权,债务重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9.9亿元,债权转股数量不超过1亿股,正在分批实施进行中,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引入投资者进行债务重组暨股权结构转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11)。

依据《债务重组合同》的约定,本次不超过人民币19.9亿元将用于收购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阳支行、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托”)等原债权人(合称“原债权人”)持有的对楚昌投资股权质押融资而产生的债权,并解除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给上述原债权人的约2亿股无限流通股质押,预计全部收购完成及实施股权结构转权后,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弘康”)、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广银”)、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点金”)、刘树林和刘兆年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占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将自83%下降至0.6%。

二、本次债务重组首批股权质押具体情况

2018年10月19日,楚昌投资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7,331,4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信达,信达将在完成内部流程后(大约一周内)支付首笔5.5亿元债权收购款项用于收购中诚信托持有的楚昌投资债权5.5亿元,并解除楚昌投资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质押给中诚信托的6,440万股无限流通股质押(公司将在后续及时跟进发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次证券质押已办理完成相关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10月18日,质押期限为一年,本次证券质押完成后,楚昌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84,613,89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16%,楚昌投资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252,992,651股,占楚昌投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8.8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47%。

质押日期	质押期限	质权人	质押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18年10月18日	一年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57,331,481	3.05%
2018年7月9日	459天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70,000	0.26%
2018年9月9日	791天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20,000	0.26%
2018年2月2日	616天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	0.15%
2018年2月2日	948天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00,000	0.14%
2017年12月11日	五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	101,781,170	5.42%
2017年10月23日	二年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260,000	2.09%
2017年9月7日	三年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430,000	2.10%

特别说明:本次信达出资产收购中诚信托持有的楚昌投资债权5.5亿元,楚昌投资先向信达

证券代码:603032 证券简称:德新交运 公告编号:2018-121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经营业绩波动:受民航、铁路运输竞争因素、公路运输行业整体下行以及公司资产置换及收购影响,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年来经营业绩持续下滑。

●营业收入下降风险:公司2015年半年度、2016年半年度、2017年半年度、2018年半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5,774.96万元、12,075.91万元、10,043.17万元、6,528.08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净利润持续下降风险:公司2016年半年度、2017年半年度、2018年半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3,385.97万元、1,244.63万元、-225.16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

●扣非后净利润亏损:公司2018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亏损641.17万元。

●市价率远高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截至2018年10月19日,公司收盘价格为21.09元,静态市盈率为124.52倍,动态市盈率为749.37倍,均远高于同行业水平。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自查及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风险提示
前期公司股票多次交易异常,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可能存在因股价波动遭受损失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中披露的相关风险提示,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现就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经营业绩波动

受民航、铁路运输竞争因素、公路运输行业整体下行以及公司资产置换征收影响,公司2018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呈现较大下滑趋势。2018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65,280,759.3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11,592.11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1.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11,712.3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33.76%;基本每股收益为0.01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8.89%,利润规模较小。

(二)营业收入下降风险

公司2015年半年度、2016年半年度、2017年半年度、2018年半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5,774.96元、12,075.91元、10,043.17元、6,528.08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

(三)净利润持续下降风险

公司2016年半年度、2017年半年度、2018年半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3,385.97万元、1,244.63万元、-225.16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

(四)扣非后净利润为负

公司2018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亏损361.17万元。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8-089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0月19日,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刚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集团”)、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矿业”)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安徽新华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诉刚泰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皖01民初1730号民事裁定书,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一案,判令合肥分公司协助执行:

1、轮候冻结刚泰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及本息,冻结数量为195,511,269股(其中无限流通股95,008,757股,限售流通股100,502,512股),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2、轮候冻结刚泰矿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及本息,冻结数量为369,634,172股(无限流通股2股),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截至本公告日,刚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95,511,269股,占公司总股本13.13%;刚泰集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138	中国宝安	138,531	8,114,091.54	7.76
2	600519	贵州茅台	7,500	5,385,950.00	5.25
3	000051	格力电器	92,900	4,380,250.23	4.19
4	002415	海康威视	95,400	3,542,202.00	3.39
5	000002	万科A	112,600	2,769,960.00	2.65
6	601328	交通银行	478,500	2,746,590.00	2.63
7	601599	浦发银行	399,600	2,617,580.00	2.50
8	600705	中航资本	542,500	2,533,475.00	2.42
9	601985	中国电建	448,300	2,531,765.00	2.42
10	600276	恒瑞医药	33,220	2,517,584.80	2.41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卖出回购	52,053.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42.30
5	应收中融款	63,591.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7,866.73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情况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9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所示:

(一)截止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年9月6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78%	3.78%	4.06%	0.64%	-0.28%	-0.02%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10.03%	1.11%	-11.27%	1.04%	1.24%	0.07%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2018年6月30日	-6.83%	0.94%	-7.67%	0.90%	1.04%	0.04%

泰达宏利业绩驱动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年9月6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52%	0.62%	4.06%	0.64%	-0.54%	-0.02%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10.27%	1.11%	-11.27%	1.04%	1.00%	0.07%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2018年6月30日	-7.11%	0.94%	-7.67%	0.90%	0.56%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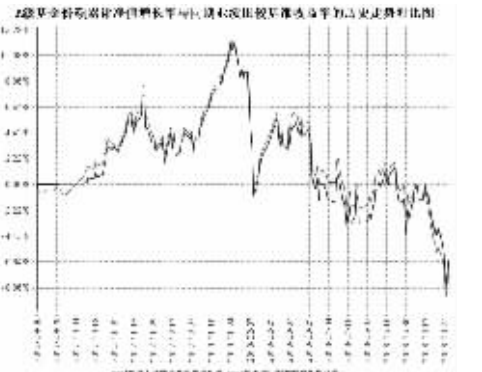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10%。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比较:

泰达宏利业绩驱动A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

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9月6日至2018年6月30日)



泰达宏利业绩驱动C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

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9月6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弘康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37,441,1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30%,本次股权质押后,上海弘康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42,841万股,占上海弘康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7.9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82%。

三、其他股权质押及展期情况

(一)楚昌投资股权质押情况

2018年10月19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通知,楚昌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限一年,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10月18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8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楚昌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84,613,89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16%,本次股权质押完成后,楚昌投资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255,792,651股(含债务重组首批股权质押数量),占楚昌投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9.8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62%。

质押日期	质押期限	质权人	质押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18年10月19日	一年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5%
2018年9月19日	380天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	0.03%
2018年9月21日	406天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	0.01%
2018年9月21日	392天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	0.02%
2018年9月19日	一年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80	0.36%
2018年9月13日	一年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30	0.28%
2018年9月22日	一年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阳支行	1,400	0.75%
2018年7月30日	438天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	0.02%
2018年7月21日	423天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	0.06%
2018年7月11日	一年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919	1.00%
2018年7月11日	一年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阳支行	355	0.19%
2018年3月28日	二年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应城支行	6,790	3.62%
2018年3月28日	一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	4,700	2.50%
2018年3月21日	184天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75	0.36%
2018年3月30日	一年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400	1.28%
2018年7月30日	一年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阳支行	1,142	0.61%
2017年1月3日	一年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820	1.50%
2017年10月3日	一年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阳支行	2,000	1.06%
2017年1月3日	两年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0.80%
2017年10月3日	一年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700	1.44%
2017年10月18日	两年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50	1.57%
2017年10月18日	两年	中国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00	0.69%
2017年9月11日	两年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430	2.89%
2017年9月11日	728天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00	1.70%

(三)中山广银股权质押情况

2018年10月19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山广银通知,中山广银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限为174天,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10月17日,上述证券质押已办理完成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中山广银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32,624,58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06%,本次股权质押后,中山广银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9,960万股,占中山广银所持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0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延安数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智科技”)。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其中: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翔股份”或“公司”)出资80万元,持股比例80%;自然人朱叶明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0%;自然人臧顺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0%。
●特别风险提示:大数据行业作为新兴领域,未来发展仍具备一定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80万元,发起并设立延安数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